

附件 3

# 2023 年度井研县司法局部门决算

## (部门公开范本)

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25 日

## 目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1
一、 部门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2
<b>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	3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b>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b> .....	15
<b>第四部分 附件</b> .....	19
井研县司法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9
一、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9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21
三、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根据自评体系进行描述）	21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22
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项目绩效.....	23
自评报告.....	23
一、项目概况.....	23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24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24
四、项目绩效情况.....	25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27
2023年普法宣传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8
一、项目概况.....	28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30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31
四、项目绩效情况.....	31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33
<b>第五部分 附表.....</b>	<b>34</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4
二、收入决算表.....	34
三、支出决算表.....	3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4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4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4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4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4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是承担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得出全面依法治县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工作。二是负责县政府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发布前的合法性审查。承办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报送备案工作。负责各乡镇政府和县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报送县政府的备案审查工作。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三是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各乡镇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监督检查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监督协调全县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办理行政复议案件以及产生的应诉案件，负责全县行政执法的综合协调、监督检查和评价工作；负责行政执法人员、监督人员的资格和证件管理；四是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监督人民调解和排查化解社会矛盾以及基层法律服务所、基层调委会、司法所、司法助理员工作。负责人民监督员、人民陪审员的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五是指导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组织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

置工作。六是负责拟订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县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七是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八是负责全县外来企事业投诉处理和民营企业法律服务工作。九是负责意识形态和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十是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井研县司法局下属二级单位 2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井研县司法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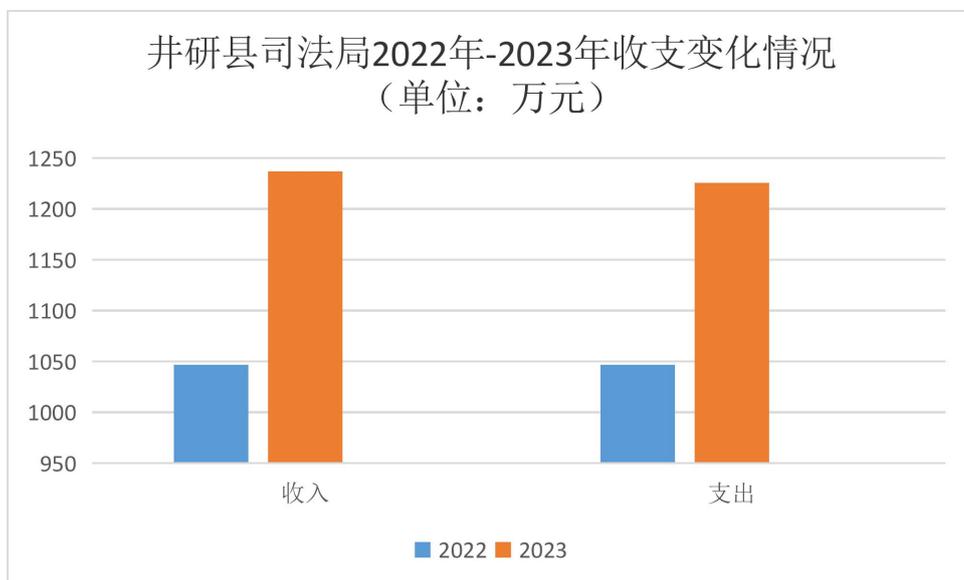
1. 四川省井研县公证处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为 1236.95 万元，支总计为 1225.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 190.9 万元，增长 18.16%，主要变动原因是新进人员、下属单位事业收入纳入决算、购买固定资产、支付 2022 年未支付资金等；支出总计增加 178.54 万元，增长 17.05%。主要变动原因是新进人员、购买固定资产、支付 2022 年未支付资金等。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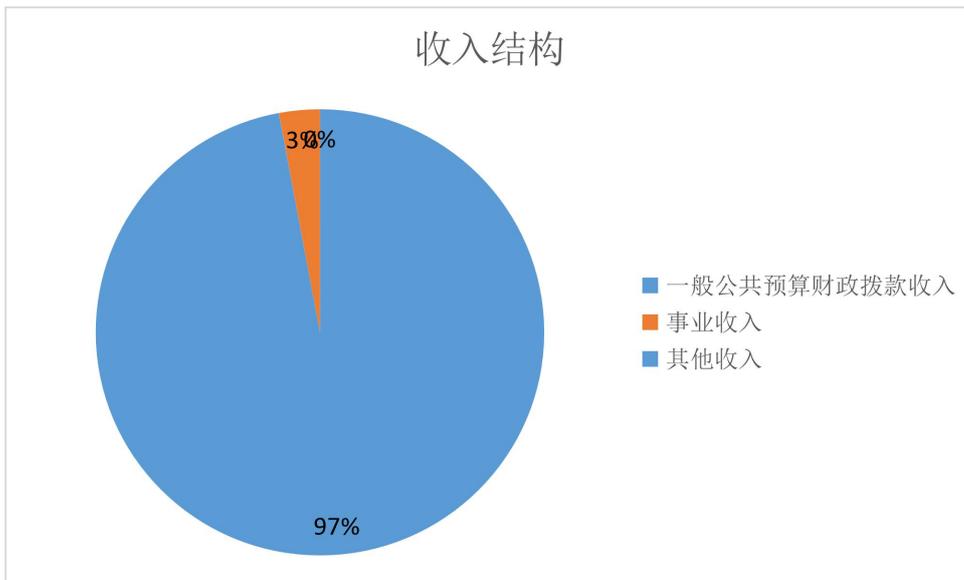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236.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00.67 万元，占 97.0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36.26 万元，占 2.92%；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4 万元，占 0.01%。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收入。）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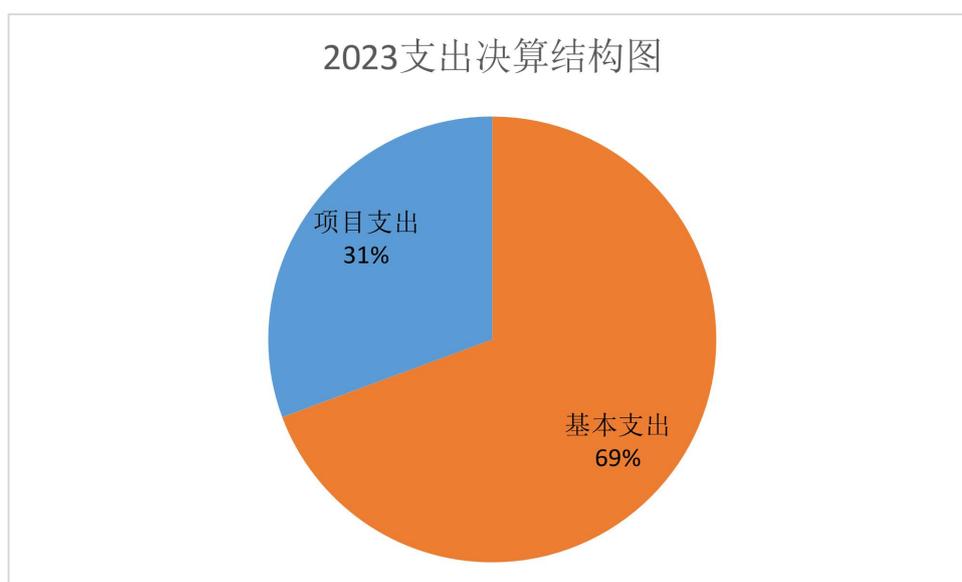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22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9.6 万元，占 69.33%；项目支出 375.8 万元，占 30.67%；上缴上级支出 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 万元，占 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 万元，占 0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4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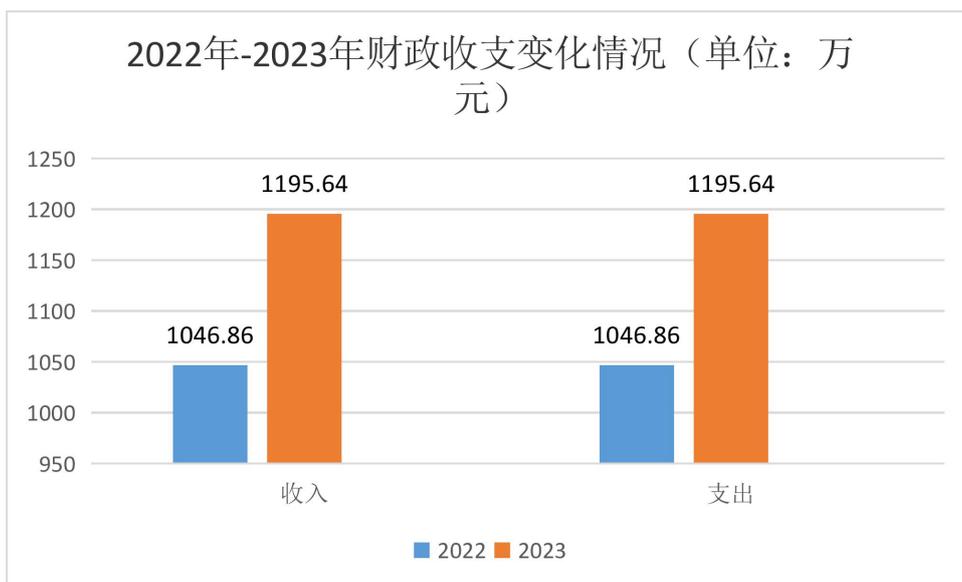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195.6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48.78 万元，增长 14.21%。主要变动原因是新进人员、购买固定资产、支付 2022 年末未支付资金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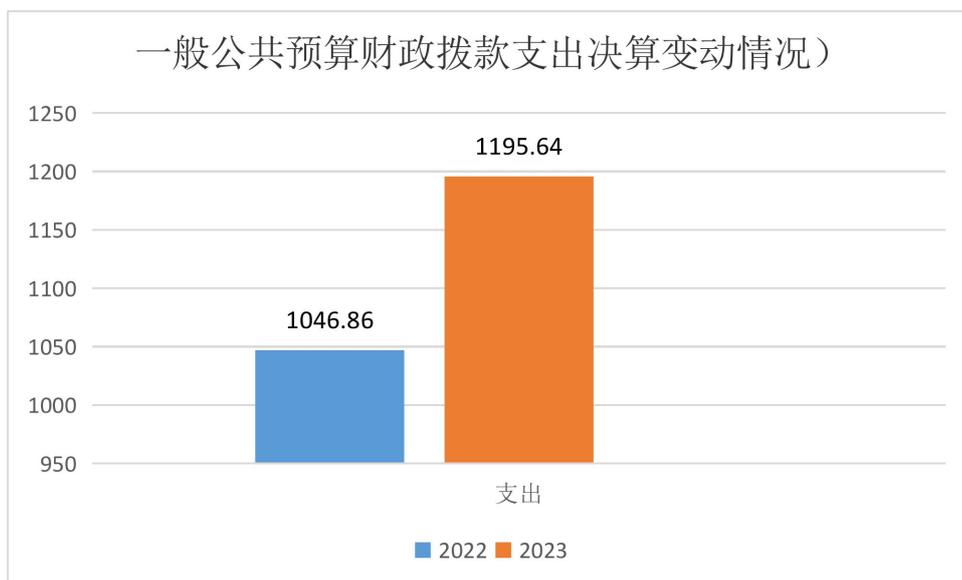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95.6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57%。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8.78 万元，增长 14.21%。主要变动原因是新进人员、购买固定资产、支付 2022 年未支付资金等。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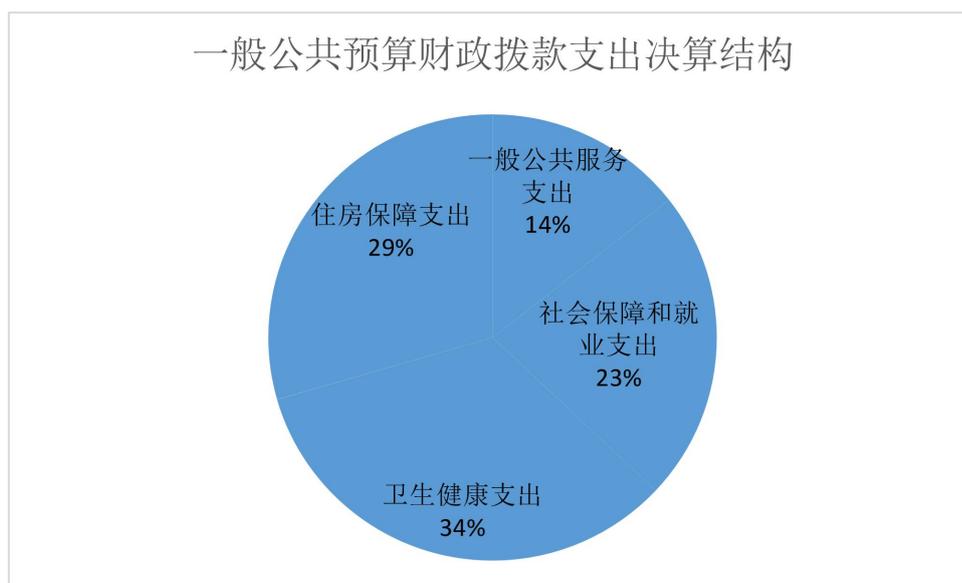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95.6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988.41 万元，占 82.67%；教育支出 00 万元，占 00%；科学技术支出 00 万元，占 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65 万元，占 10.09%；卫生健康支出 23.95 万元，占 2.00%；住房保障支出 62.63 万元，占 5.24%；…。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

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225.41，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584.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44.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

支出决算为 20.9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支出决算为 70.9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56.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支出决算为 76.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47.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6.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0.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0.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8.7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8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3.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62.6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和财决 08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全年预算数<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19.8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4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76.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7 表和财决 08-1 表，仅罗列本部门实际支出涉及的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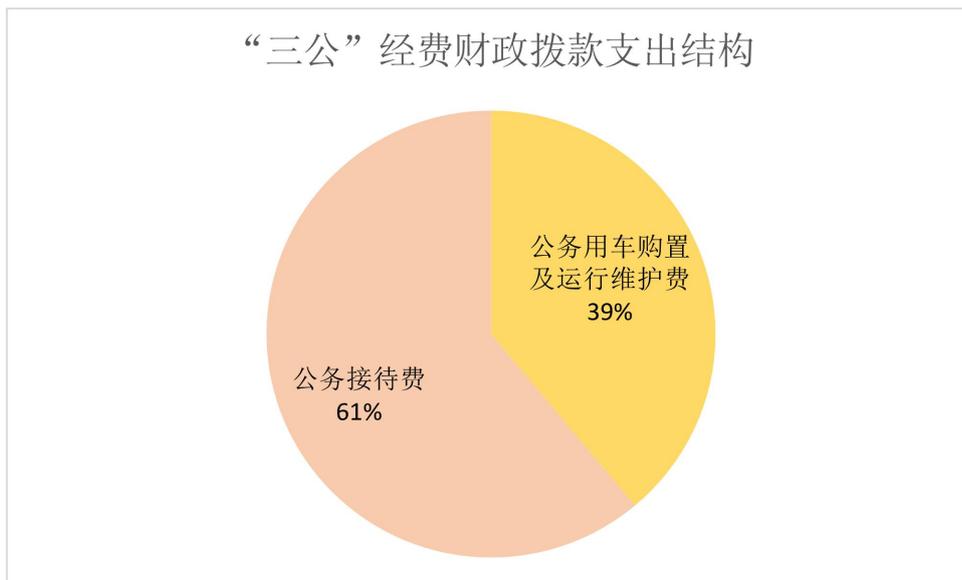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6.82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0.78 万元，下降 10.26%。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6 万元，占 87.9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82 万元，占 12.02%。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

开支内容包括：…（团组名称、出访地点、取得成效）等。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2 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0 辆，其中：轿车 00 辆、金额 00 万元，越野车 00 辆、金额 00 万元，载客汽车 00 辆、金额 00 万元，主要用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轿车 1 辆、越野车 1 辆、载客汽车 0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工作、

业务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8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减少 0.78 万元，下降 48.58%。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82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来访公务接待。国内公务接待 9 批次，105 人次，共计支出 0.82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具体项目）。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井研县司法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6.24 万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15.13 万元，下降 16.56%。主要原因是劳务费和公务接待费减少。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0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0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执勤用车采购和 LED 屏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井研县司法局共有车辆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执法执勤用车。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按部门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2023 法治建设、2023 社区矫正项目等 9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9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9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

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井研县司法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社区矫正、普法宣传、公共法律服务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等。

5.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未单独

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1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律师管理和法律顾问的相关支出。

1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指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1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相关支出。

1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反映全面依法治国相关工作和行政立法、执法监督、行政复议等方面的支出。

1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项)：其他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1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20. 卫生健康（类）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2.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按规定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2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5.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

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6.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名词解释部分请根据各部门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部门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 1

# 井研县司法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 机构组成。

我局有内设机构 8 个。分别是办公室、政工股、法制股、行政复议与行政执法监督股、普法依法治县股、法律服务管理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县社区矫正管理局；下属事业单位 2 个，分别为法律援助中心、四川省井研县公证处。

### (二) 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1. 机构职能：一是文件报送县政府的备案审查工作。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二是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各乡镇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监督检查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三是监督协调全县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办理行政复议案件以及产生的应诉案件，负责全县行政执法的综合协调、监督检查和评价工作；负责行政执法人员、监督人员的资格和证件管理；

四是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监督人民调解和排查化解社会矛盾以及基层法律服务所、基层调委会、司法所、司法助理员工作。负责人民监督员、人民陪审员的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五是指导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组织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六是负责拟订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县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七是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八是负责全县外来企事业投诉处理和民营企业法律服务工作。九是负责意识形态和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十是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人员概况：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井研县司法部门在职人员 43 名，劳务派遣人员 6 名，公益性岗位人员 1 名。

###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是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县，加强普法依法治理；二是深化法治政府建设，提升依法行政能力；三是坚持服务中心，深化法律服务工作；四是深化平安井研建设，推进社会和谐稳定；五是加强政治建设，持续打造过硬铁军。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是保障司法行政工作正常运行，加强法律工作者的管理和教育，提高法律工作者的业务水平和职业道德，加大法律援助的宣传知晓度，扩大法律援助受援人数，成立政府法律顾问团，提供优质法律服务；宣扬法治文化，扩大普法宣传；坚持调解和预防相结合、以预防为主，防止民间纠纷激化；加强对安置帮教人员的管理，降低重新犯罪率。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3年我局年初预算财政收入858.71万元，年末决算财政收入1225.41万元。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其中基本支出849.61万元，项目支出375.80万元。

### （三）部门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无结余资金。

##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根据自评体系进行描述）

### （一）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2023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是保障司法行政工作正常运行，各业务股室互相配合，履职情况良好，对于年初预算所设置的绩效目标，也顺利完成。

###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1. 整体情况：2023 年，特定目标类项目完成情况良好。年底顺利完成绩效目标，及时完成资金支付，执行进度达到 100%，无资金结余和违规记录。

2. 100 万以上项目：

无

（三）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自评公开和应用结果未收到反馈意见。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局在整体绩效支出过程中，结合单位内部实际，编制了单位内控制度，及时做好单位财务核算工作，科目使用准确；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减少公务接待费用，无违规发放津补贴。按财政要求我单位及时公开了预决算情况。

（二）存在问题。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项目资金支付存在不及时情况。

（三）改进建议。

在今后的工作，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根据实际工作开展情况完成资金支付，确保我局工作的正常运行。

## 附件 2

#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法治政府建设：依法承办县委、县政府决策审查、代理诉讼等法律事务，管理法律顾问日常工作。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涉及的中省相关政策文件和规划、项目设立论证资料、资金安排相关文件等。附相关文件资料。

依据县司法局、县财政局联合拟制《关于2023年度全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法律顾问服务相关事项的请示》，对2023年度法律顾问服务费用进行安排，按照基础费用23万元和代理行政案件费用（按照案件数量据实结算）的方式执行。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附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

按照《法律顾问聘用合同》实施。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按照合同约定法律顾问服务费227777元/年，特殊事项费用备案收费标准单独核算。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法治政府建设47.80万元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的发展，承办县委、县政府法律事务，管理法律顾问，促进法治政府建设。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截止2023年年末，资金支付及时，项目推进顺利。

##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主要对法律顾问工作开展成效开展自评。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法治政府建设2023年资金到位47.80万元。

###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法治政府建设2023年财政预算资金47.80万元。
2. 资金到位。法治政府建设实际到位47.8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截止2023年年末，法治政府建设项目资金全部用于法治政府建设项目。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严格遵守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严格按照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程序，部门财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进行。

####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开展需经党组会研究批准，项目实施小组进行询价比较，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流程进行。且在实施过程中不定时进行监督检查，保障项目的顺利有效开展。

#### （四）项目监管情况。

对项目实施情况设立台账，不定时检查。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一是严格规范决策行为。组织开展对政府重大行政决策、重大合同合法性审查工作，共计审查549份文件，提出法律建议453条，备案审查规范性文件1件。引导法律顾问为县委县政府提供法律服务534人次，出具法律意见书106件，参加疑难问题专题研究论证会120余次。

二是强化行政执法监督。组织全县行政执法证换证工作，共申办新版执法证49个。组织开展全县行政执法人员考试，共计874人参加考试，合格率达99.66%。拟定《井研县行政执法特邀监督员管理办法（试行）》，拓宽行政执法监督渠道，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职律师、公职律师、

企业家等10余名行政执法特邀监督员。以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为轴心，公安、交通、司法、检察等部门联合行动，扎实开展专项整治，座谈走访运输企业12家、从业人员48人、人大政协委员8人，开展暗访暗查6次，收集意见建议5条，查找“逐利执法”、执法不规范、执法粗暴等5方面突出问题21个，目前全部问题已整改销号。开展人民群众最不满意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承诺整改活动，制发《行政执法监督通知书》1份。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随机评查24卷，提出工作建议20条。组织开展全县行政执法业务培训，共计培训80余人次。

三是做好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工作。积极推进行政复议改革工作，做好行政应诉指导工作。2023年，共审理行政复议案件11件，办理以县人民政府作为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9件。

四是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拟定《井研县人民政府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安排》，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有利于推进我县法治政府建设。有利于增强各级行政机关领导干部及工作人员的法治观念。

二是有利于提升我县行政决策水平。政府法律顾问可以为各级政府决策提供专业的法律意见和建议，有效降低决策风险和成本，提高决策质量，有利于集中民智、凝聚民力、

体现民意。

三是有利于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这种以政府法制机构为依托，充分整合社会法律专家人才的队伍建设模式，有利于保证法律顾问在制定重大行政决策、推进依法行政中发挥积极作用。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资金未调整、挪用、转移用于其他任何方面，资金监管、账户运行规范。

### （二）存在的问题。

财政资金在项目开展过程中到位不及时，无法跟进项目进度。

### （三）相关建议。

建议财政资金拨付与项目开展进度并行。

（以上绩效自评报告，除涉密敏感内容外，原则上都应予以公开。）

# 2023年普法宣传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普法宣传：拟定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各乡镇各部门“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落实工作；指导监督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工作，推进法治宣传，推进全民普法。

### 2. 资金申报的依据：

新媒体普法。推进传统媒体与新媒体深度融合，推动普法传播方式变革，拓展互动式、服务式、场景式传播渠道，形成融“报、网、端、微、屏”于一体的全媒体法治传播体系，实现互联互通、多方共享、联动发力、全媒推送，提升普法内容的到达量、阅读量，使普法更接地气，更为群众喜闻乐见。向全县党员干部发送法治短信；及时在《四川法制网》刊发法治井研建设各类信息。

法治坝坝电影、法治文艺巡演：为扎实推进“八五”普法规划，创新普法方式，浓厚法治宣传氛围。开展“典”亮乡村——法治坝坝电影进百村活动及法治文艺巡演活动，寓教于乐，让群众在观影同时潜移默化地学习法律知识、接受法治教育。

法治文化阵地、法治宣传资料、产品制作：为扎实推进“八五”普法规划，贯彻落实《中共乐山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乐山市委宣传部 乐山市司法局关于印发〈2023年乐山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的通知》“一县一品”典亮乐山工作要求，推进我县“典亮乡村”系列工作，为村（居）民提供一个学法、用法的平台，在潜移默化中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接受法治熏陶，提升法治素养。

点位打造：在公共设施建设和公共空间利用时融入法治元素，依托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站、点）和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社区文化中心、党群服务中心等场所，推进法治文化设施与公共文化服务设施一体规划建设。

3. 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附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

严格按照财务内控管理制度规定，规范采购程序，拟定方案报经党组会研究后，进行价格谈判，双方签定购买服务合同，验收合格后，按合同履行。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根据每年工作重点经党组会研究后，使用年初部门预算普法宣传预算经费据实列支。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截止 2023 年年末，普法宣传项目使用资金 70.92 万元。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

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开展依法治县、法治宣传相关工作，提升人民群众法治意识。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截止 2023 年年末，资金支付及时，项目推进顺利。

###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主要对宣传活动次数和宣传资料发放情况开展自评。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说明项目资金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的相关情况。2023年资金实际到位70.92万元。

###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普法宣传2023年财政预算使用资金70.92万元。

2. 资金到位。普法宣传实际到位70.9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截止2023年年末，普法宣传项目资金全部用于普法宣传项目。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严格遵守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根据《关于做好〈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问答〉学习贯彻工作的通知》要求，做好习近平法治思想系列书籍的学习贯彻，贯彻落实《中共乐山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乐山市委宣传部 乐山市司法局关于印发〈2023年乐山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的通知》“一月一主题”宣传、分类推进文化阵地建设、“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提升乡村（社区）“法律明白人”培养质量等要求，打造法治文化阵地，印发法治宣传资料等。

（二）项目管理情况。业务开展前，拟定方案报经党组会研究后，进行价格谈判，双方签定购买服务合同，项目行进中不定时进行监督检查，项目完成后，经验收合格，履行合同。

（三）项目监管情况。项目工作开展严格遵守报批程序，资金使用需拟定方案报经党组会研究决定；项目完成后，由验收小组进行专门验收。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积极开展“一月一主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开展“民法典宣传月”“12.4宪法宣传周”“研为百姓·法治同行”等法治宣传教育活动50余场，“法治坝坝电影”巡回播放1000场，发放普法宣传资料10万余份。遴选“法律明白人”608人，开展“法律明白人”培训1期，参训“法律明白人”119人，督促各镇（街道）全覆盖开展“法律明白人”培训。组织开展国家安全、民法典等主题宣传活动30余次，发放普法宣传资料10万余份。打造“互联网+”普法“微格局”，2023年，通过井研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85条。以“法治井研”微信公众号为载体，共推送187期，含398条信息。抓好领导干部学法用法，严格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工作，县司法局参考率100%，合格率100%，优秀率88.89%。

### **（三）项目效益情况。**

发挥县委依法治县办统筹协调、督查推动作用，保障依法治县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召开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县委依法治县办公室会议，印发《中共井研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2023年工作要点》，明确依法行政、普法宣传、社会治理、行政行为违法、行政诉讼败诉、基层治理6项目标考评内容。深入推进“1+8”示范试点成果，制作“法治账图”，确保试点成果落地落实。扎实开展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工作。开展“八五”普法中期评估工作，不断将全面依法治县向纵深推进。开展道

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排查出执法不规范等问题21个，已全部整改完毕。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资金未调整、挪用、转移用于其他任何方面，资金监管、账户运行规范。

### **（二）存在的问题。**

财政资金在项目开展过程中到位不及时，无法跟进项目进度进行支付。

### **（三）相关建议。**

建议财政资金拨付与项目开展进度并行。

（以上绩效自评报告，除涉密敏感内容外，原则上都应予以公开。）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